



Distr.
LIMITED

A/C.2/52/L.10
27 October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五十二届会议
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 97(i)

可持续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文化发展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决议草案

文化发展

大会，

回顾其 1986 年 12 月 8 日第 41/187 号决议，其中宣布 1988 年至 1997 年期间为《世界文化发展十年》；1991 年 12 月 19 日第 46/158 号决议，其中大会请秘书长与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总干事合作，设立独立的世界文化与发展委员会，并期望该世界委员会最迟在不超过其开始工作后三年内向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大会和联合国大会提出其最后报告；和 1996 年 12 月 16 日关于世界委员会报告的第 51/179 号决议，

注意到全世界公众舆论以及各国政府和非政府组织已日益感到需要更妥善地将文化纳入整个发展进程，特别是如世界委员会的报告《我们的创造性多样性》¹ 中强调的情况，

* 以属于联合国会员国的 77 国集团成员和中国的名义提出。

¹ 巴黎，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1996 年。

认识到文化具有关键重要性的这种认识却仍然未足够地体现在发展政策和作法中,

满意地认识到各会员国、联合国机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以及个人士积极参与执行为促进《十年》目标的区域或区域间范围的项目以及世界委员会的工作及其后续活动,

1. 注意到联合国秘书长 1994-1997 年期间世界文化发展十年的进展的报告;²

2. 请所有会员国、联合国系统的政府间机构和组织以及非政府组织:

(a) 确保通过《世界文化发展十年》以及世界文化与发展委员会取得的教训和经验以及产生的势头反映在其所有发展战略中;

(b) 加强努力将文化因素纳入其发展方案和项目,以确保充分尊重文化多样性的可持续的人的发展,同时考虑到其文化价值和特性;

3. 强调作为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优先主题的文化与发展之间相互作用问题的重要性,以及它应反映在该组织的结构和活动中;

4. 鼓励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致力于它目前正在进行的在整个联合国系统促进更加认识文化与发展之间紧要关系的工作,同时考虑到文化的多样性;

5. 注意到1997年9月4日和5日在哥伦比亚麦德林举行的不结盟国家运动国家文化部长第一次会议,³ 并欢迎将于1999年举行的“迎接下一千年的文化会议”的召开;

6. 请秘书长与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总干事合作促进对文化与发展问题进行进一步的国际辩论;

7. 请秘书长在拟订下一个联合国发展十年的国际发展战略中列入指导方针以促进注重文化影响的发展。

² A/52/382。

³ 见 A/52/432。